证券代码:000911 证券简称:南宁糖业 公告编号:2021-065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2日通过书面送达、传真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

2、召开时间、地点及方式:会议于2021年8月6日上午9:00以通讯表决(传真)方式召开。

3、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

4、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采用传真的方式进行表决。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接受南糖产业并购基金(有限合伙)清算分配债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接受南糖产业并购基金(有限合伙)清算分配其持有的对南宁绿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311.01万元债权及相应的利息。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系公司配合南糖产业并购基金(有限合伙)清算所产生的事项,该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且协议中约定2021年8月31日前南宁绿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即偿还该笔债务,并合理收取资金占用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关联董事莫菲城先生、李宝会先生、苏兼香先生、黄丽燕女士已回避表决。(详情可参阅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接受南糖产业并购基金(有限合伙)清算分配债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审议通过。

2、《关于拟开展白砂糖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利用自有资金开展白砂糖套期保值业务。拟套期保值最高持仓数量不超过5万吨,投入的保证金及后续护盘资金不超过3亿元,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不超过12个月内可以循环使用。(详情可参阅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开展白砂糖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意见》。)

就该事项,公司已编制《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白砂糖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白砂糖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审议通过。

3、《关于修改(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套期保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修改《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套期保值管理制度》。

(详情可参阅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套期保值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审议通过。

4、《关于公司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公司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需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共计6,340万元(不含税)。关联董事莫菲城先生、李宝会先生、苏兼香先生、黄丽燕女士已回避表决。(详情可参阅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审议通过。

5、《关于与关联方南宁绿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南宁绿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股权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南宁绿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南宁绿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分别签署股权托管协议。委托经营的期限为3年,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计算,托管费用合计为300万元/年。关联董事莫菲城先生、李宝会先生、苏兼香先生、黄丽燕女士已回避表决。(详情可参阅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南宁绿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南宁绿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股权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审议通过。

6、《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决定于2021年8月26日(星期四)下午14:50分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审议如下议案:

(1)关于接受南糖产业并购基金(有限合伙)清算分配债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拟开展白砂糖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3)关于公司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 关于与关联方南宁绿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南宁绿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股权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详情请参阅同日分别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7日

证券代码:000911 证券简称:南宁糖业 公告编号:2021-066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2日通过书面送达、传真等方式通知各位监事。

2、召开会议的时间:2021年8月6日上午10:00。

会议召开的方式:通讯方式。

3、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4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4人。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接受南糖产业并购基金(有限合伙)清算分配债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接受南糖产业并购基金 (有限合伙) 清算分配其持有的对南宁绿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311.01万元债权及相应的利息。(详情可参阅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接受南糖产业并购基金(有限合伙)清算分配债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审议通过。

2、《关于拟开展白砂糖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拟开展白砂糖套期保值业务。拟套期保值最高持仓数量不超过5万吨,投入的保证金及后续护盘资金不超过3亿元,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不超过12个月内可以循环使用。(详情可参阅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开展白砂糖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就该事项,公司已编制《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白砂糖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白砂糖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审议通过。

3、《关于修改(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套期保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修改《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套期保值管理制度》。(详情可参阅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套期保值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审议通过。

4、《关于公司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公司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需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共计6,340万元(不含税)。(详情可参阅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审议通过。

5、《关于与关联方南宁绿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南宁绿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股权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南宁绿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南宁绿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分别签署股权托管协议。委托经营的期限为3年,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计算,托管费用合计为300万元/年。(详情可参阅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南宁绿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南宁绿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股权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审议通过。

6、《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补选吴浅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详情可参阅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审议通过。

7、《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同意选举苗李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止。(简历详见附件一)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7日

附件一: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简历

苗李:女,1972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94年7月江西财经大学毕业。主要工作经历:1994年至2009年在中国广西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工作;2000年1月至2015年11月,在广西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工作,担任纪检监察审计部副部长,兼任柳南铁路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广西铁投贸易有限公司监事、广西铁投吉大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15年11月至2017年11月任广西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部长,兼任资金结算中心主任;2017.12–2020.7任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2020.7任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兼任一分公司总经理)。

苗李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外,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确认,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苗李女士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911 证券简称:南宁糖业 公告编号:2021-067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接受南糖产业并购基金(有限合伙)清算分配债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南宁南糖产业并购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产业并购基金")各合伙人于2016年签订的《南宁南糖产业并购基金(有限合伙)之合伙协议》,合伙企业存续期到期,合伙期限届满,全体合伙人决定不再经营后应当解散。近期,产业并购基金召开合伙人大会决议解散基金,并成立清算组。清算组拟定了《南宁南糖产业并购基金(有限合伙)清算工作规程》开展产业并购基金清算工作,并通过了《南宁南糖产业并购基金(有限合伙)清算方案》(以下简称"清算方案"),同意执行清算方案,推进清算工作。

按照《清算方案》,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南宁糖业")需接受合伙企业分配其持有的对南宁绿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绿庆公司")311.01万元债权及相应的利息。

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农投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绿庆公司为农投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对绿庆公司该笔债权属于关联方债权,公司需对该关联交易予以确认。

2021年8月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南糖产业并购基金(有限合伙)清算分配债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莫菲城先生、李宝会先生、苏兼香先生、黄丽燕女士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本次交易事前已经过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并出具了独立意见。

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号——交易和关联交易》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接受南糖产业并购基金(有限合伙)清算分配债权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绿庆公司的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南宁绿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南宁市青秀区古城路10号

法定代表人:兰庆民

注册资本:柒亿伍仟万圆整

经营范围:对糖业、制糖项目的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绿庆公司的财务情况

截止2020年12月31日,绿庆公司资产总额132,685万元,负债总额96,667万元,股东权益36,018万元,2020年绿庆公司营业收入132,536万元,净利润-3,407万元。

3、绿庆公司股权结构

股东姓名	持股比例
南宁云之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
合计	100.00%

注:广西农投集团持有南宁云之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89.82%的股权。

4、是否失信被执行人:经自查,未发现绿庆公司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条款

甲方:南宁南糖产业并购基金(有限合伙)

乙方: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南宁绿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各方确认,截至2021年6月30日,甲方对丙方尚余借款本金11,540万元,后续甲方与南宁绿华投资有限公司、丙方签署《三方协议》后,甲方对丙方将享有剩余借款本金3,056.1万元,及相关未清偿利息,相关未清偿利息按以下公式计算:

未清偿利息=11540万元*5.5%/360*实际天数(2021年7月1日(含)至本协议签署日(不含),即《三方协议》签署日)。

2、根据《南宁南糖产业并购基金(有限合伙)清算方案》,上述借款债权中的10.1766%应分配给乙方,截至本协议签署日,对应的借款本金为311.01万元,借款利息为上述未清偿利息*10.1766%。本协议签署之日起,乙方对丙方的借款本金按年化5.5%计息,丙方应在2021年8月31日前一次性清偿完毕全部借款本息。

3、本协议签订生效后,本协议项下债权即完成转让,乙方有权直接向丙方主张相应借款债权。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接受合伙企业清算分配其持有的对绿庆公司311.01万元债权及相应的利息的事项所产生的关联交易,系公司配合合伙企业清算所产生的事项,且协议中约定2021年8月31日前绿庆公司即偿还该笔债务,为短期行为,并合理收取资金占用费,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未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将产生不利影响。

五、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1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与绿庆公司已累计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约为0万元人民币。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系公司配合合伙企业清算所产生的事项,该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且协议中约定2021年8月31日前绿庆公司即偿还该笔债务,并合理收取资金占用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关于接受南糖产业并购基金(有限合伙)清算分配债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了如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经认真的审查、核对,认为上述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关于接受南糖产业并购基金(有限合伙)清算分配债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

为配合合伙企业清算的需要,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按照协议约定2021年8月31日前绿庆公司即偿还该笔债务,为短期行为,并合理收取资金占用费,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接受合伙企业清算分配其持有的对绿庆公司311.01万元债权及相应的利息所产生的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同意本次关联交易。

八、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7日

证券代码:000911 证券简称:南宁糖业 公告编号:2021-068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开展白砂糖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拟开展白砂糖套期保值业务,有效规避白砂糖价格波动的市场风险,对冲白砂糖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保证公司主营业务健康、稳定增长。

公司于2021年8月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开展白砂糖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该投资额度超过公司最近期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

二、拟开展的白砂糖套期保值业务的基本情况

1. 套期保值交易品种

公司拟开展的白砂糖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将只限于在境内期货交易所交易的白砂糖期货品种。

2. 拟投入金额及业务期间

(1)拟套期保值最高持仓数量不超过5万吨;

(2)投入的保证金及后续护盘资金不超过3亿元,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不超过12个月内可以循环使用。

3. 资金来源

公司将利用自有资金进行白砂糖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三、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及必要性

白砂糖是公司的重要产品之一,白砂糖市场价格的涨跌对企业的利润有较大的影响。近年来,受国内国际经济形式发展以及市场供求量变化的影响,白砂糖年内价格平均波动较大,公司主营业务面临一定的市场风险。此外,白砂糖生产具有一定的连续性和产量刚性,为有效规避市场风险,对冲白砂糖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保证公司主营业务健康、稳定增长,公司拟利用期货套期保值操作,进行风险控制,减少和降低白砂糖价格波动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影响。

四、管理制度

为了规范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有效防范和控制交易风险,通过白糖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实现有效规避市场风险,对冲白砂糖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套期保值管理制度》。该制度对套期保值业务额度、套期保值业务品种范围、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责任部门及责任人、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做出明确规定。

五、套期保值的可行性分析

1.公司由董事会授权营销管理领导小组作为从事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具体负责部门,负责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项的具体执行。

2 .公司已经颁布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套期保值管理制度》,作为进行期货套期业务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制度,其对套期保值业务额度、套期保值业务品种范围、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责任部门及责任人、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做出明确规定,能够有效的保证期货业务的顺利进行,并对风险形成有效控制。

3.公司目前的自有资金规模能够支持本年度从事白糖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及后续护盘资金。

六、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

(一)风险分析:

1.价格波动风险:期货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投资损失。

2.资金风险:套期保值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可能会带来相应的资金风险。

3.流动性风险:可能因为成交不活跃,造成难以成交而带来流动性风险。

4.内部控制风险:套期保值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风险。

5.技术风险:从交易到资金设置、风险控制,到与期货公司的链路,内部系统的稳定与套期保值交易的匹配等,存在着因系统崩溃、程序错误、信息风险、通信失效等可能导致交易无法成交的风险。

(二)控制措施:

1.公司拟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

2.公司将合理调度自有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不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套期保值,同时加强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不得超过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保证金额度。

3.公司将重点关注套期保值交易情况,合理选择合约月份,避免市场流动性风险。

4.公司将严格按照《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套期保值管理制度》等规定安排和使用专业人员,建立严格的授权和岗位制度,加强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同时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并形成高效的风险处理程序。

5.公司将选配多条通道,降低技术风险。

七、衍生品公允价值分析

公司期货保值业务的相关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执行。公司最终会计处理以负责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确定。

八、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拟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国家颁布的《商品期货套期业务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要求执行。公司进行套期保值期货交易涉及税务按照税法相关规定处理。

九、独立董事专项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公司开展白砂糖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发表了以下独立意见:

1.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通过开展白砂糖套期保值业务,进行风险控制,减少和降低白砂糖价格波动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2.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利用期货市场开展白砂糖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公司制定了《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套期保值管理制度》,通过加强内部控制,落实风险防范措施,为公司从事白砂糖套期保值业务风险控制提供了制度保障。

十、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开展白砂糖套期保值业务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7日

证券代码:000911 证券简称:南宁糖业 公告编号:2021-069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召开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预计2021年度将与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西水利电业集团有限公司、广西农村投资集团农产商务服务有限公司、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润建智慧农业有限公司、广西农村投资集团一另一七农产供应链有限公司、广西博冠环保制品有限公司、广西博宣食品有限公司、广西博华食品有限公司、广西博庆食品有限公司、广西博东食品有限公司、南宁科泰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桂林天湖泉水有限公司、广西甘蔗生产服务有限公司、广西能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南宁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南宁统一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南宁统一香糖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南宁振宁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南宁振宁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南宁同达盛混凝土有限公司等关联方发生采购原料、销售商品、资产租赁、接受劳务、提供劳务、借入财务资助款等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73,619.84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16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截止2021年6月30日,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累计发生金额为34,593.83万元(含接受财务资助2.9亿元),公司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未超过年初预计数。

预计从即日起,在2021年度内公司将与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广西甘蔗生产服务有限公司、广西博华食品有限公司、广西龙州北部湾现代农业有限公司、桂林爱明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南宁绿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南宁绿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等关联方发生购买食糖、购买甘蔗种苗、购买农副产品、销售食糖、销售口罩,提供管理顾问服务关联交易,需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共计6,340万元(不含税)。

公司已于2021年8月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莫菲城先生、李宝会先生、苏兼香先生、黄丽燕女士已回避本议案的表决,该议案以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拟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预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的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的原则	原合同签订的金额或原预计的金额	合同签订新增的金额或预计新增的金额	年初至6月末已发生的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广西博华食品有限公司	食糖	市场价	300.00	2,600.00	0.00	0.00
	广西甘蔗生产服务有限公司	甘蔗种苗	市场价	0.00	1,600.00	0.00	0.00
	广西龙州北部湾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农副产品	市场价	0.00	600.00	0.00	0.00
	桂林爱明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农副产品	市场价	0.00	15.00	0.00	0.00
	小计			300.00	4,815.00	0.00	0.00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桂林爱明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糖、纸等	市场价	0.00	15.00	0.00	0.00
	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口罩	市场价	0.00	10.00	4.89	0.00
	小计			0.00	25.00	4.89	0.0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南宁绿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南宁绿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管理顾问服务	市场价	0.00	1,500.00	0.00	0.00
	小计			0.00	1,500.00	0.00	0.00
合计				300.00	6,340.00	4.89	0.00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广西博华食品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兰庆民

注册资本:人民币23,978万元

住所:广西象州县罗秀镇糖厂路18号

主营业务:生产销售白砂糖、有机–无机复混肥料;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蔗渣、甘蔗糖蜜委托加工;自产蔗渣、甘蔗糖蜜、食用酒精的销售;蔗种、地膜、肥料、农药(危险化学品除外)的购销。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2020年度(已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	2020年度
总资产	23,618.32	主营业务收入	31,716.14
净资产	21,978.47	净利润	-1,552.77

2021年1–6月(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项目	2021年1–6月
总资产	33,729.00	主营业务收入	20,679.00
净资产	21,748.00	净利润	-230.00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广西博华食品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下属企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款所述的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

广西博华食品有限公司是国有控股企业,产品质量和信誉有保障,日常交往中能够遵守合同约定,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广西博华食品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广西甘蔗生产服务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陈东飞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

住所:南宁市青秀区厢竹大道30号

主营业务:甘蔗的种苗繁育与推广、销售;糖料种植;基地管护服务、技术、生产服务;肥料、农药、农膜销售;农业机械活动、农业机械经营租赁;农业生产土测土整、水利建筑管理、灌溉系统服务;农业气象、测绘专业技术服务;农业技术咨询、病虫害防治信息与技术服务;农业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和推广服务;农产品仓储、加工、批发与销售;农业基地建设规划与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2020年度(已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	2020年度
总资产	52,844.89	主营业务收入	4,415.89
净资产	20,488.84	净利润	381.67

2021年1–6月(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项目	2021年1–6月
总资产	52,533.56	主营业务收入	2,607.50
净资产	20,864.40	净利润	375.56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广西甘蔗生产服务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下属企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款所述的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

广西甘蔗生产服务有限公司是国有控股企业,产品质量和信誉有保障,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日常交往中能够遵守合同约定,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广西甘蔗生产服务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南宁绿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兰庆民

注册资本:人民币175,000万元

住所:南宁市青秀区古城路 10 号办公室

主营业务:对糖业、制糖项目的投资。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2020年度(已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	2020年度
总资产	178,772.39	主营业务收入	135,319.56
净资产	141,534.65	净利润	7,252.98

2021年1–6月(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项目	2021年1–6月
总资产	125,689.54	主营业务收入	0.00
净资产	125,185.92	净利润	0.00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南宁绿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下属企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款所述的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

南宁绿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是国有控股企业,信誉有保障,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日常交往中能够遵守合同约定,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南宁绿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南宁绿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兰庆民

注册资本:人民币75,000万元

住所:南宁市青秀区古城路 10 号办公室

主营业务:对糖业、制糖项目的投资。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2020年度(已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	2020年度
总资产	132,685.06	主营业务收入	132,536.44
净资产	36,018.33	净利润	-3,407.32

2021年1–6月(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项目	2021年1–6月
总资产	87,917.58	主营业务收入	0.00
净资产	75,584.53	净利润	18.65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南宁绿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下属企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款所述的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

南宁绿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是国有控股企业,信誉有保障,日常交往中能够遵守合同约定,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南宁绿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五)广西龙州北部湾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贵丽军

注册资本:人民币5,835.68万元

住所:龙州县下冻镇玉米场

主营业务:食用菌、水果、蔬菜种植、销售;家畜养殖、销售;农业秸杆、皮、壳加工、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铁棚制作;仓储(除危险化学品);销售:食用菌菌种、菌棒、苗木、化肥、饲料、农副产品、家具、建筑材料、机械设备、塑料制品、五金交电、针织制品、日用百货、家用电器;泡沫塑料制造(不含国家禁止投资新建生产线)、销售;普通道路货物运输;食品制造、销售。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2020年度(已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	2020年度
总资产	14,962.11	主营业务收入	1,115.61
净资产	4,417.67	净利润	-1,289.91

2021年1–6月(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项目	2021年1–6月
总资产	15,602.00	主营业务收入	1,506.00
净资产	4,423.00	净利润	4.00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广西龙州北部湾现代农业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下属企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款所述的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

广西龙州北部湾现代农业有限公司是国有控股企业,产品质量和信誉有保障,日常交往中能够遵守合同约定,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广西龙州北部湾现代农业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六)桂林爱明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叶龙刚

注册资本:人民币8,718万元

住所:荔浦县新坪镇金鸡坪工业园区28号

主营业务:农作物的种植;农业新技术的研发及推广;薯类食品、方便食品(其他方便食品)、速冻其他食品(速冻果蔬制品)、罐头(果蔬罐头)的生产、销售;农产品的购销及进出口销售;食品的批发兼零售;水果、蔬菜、菌类及农产品土特产的收购、初加工及销售;冷冻储藏及冷冻设备租赁;道路普通货物运输。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2020年度(已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	2020年度
总资产	17,993.86	主营业务收入	10,151.17
净资产	8,338.87	净利润	-3,055.14

2021年1–6月(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项目	2021年1–6月
总资产	18,849.00	主营业务收入	4,789.00
净资产	8,238.00	净利润	-100.00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桂林爱明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下属企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款所述的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

桂林爱明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是国有控股企业,产品质量和信誉有保障,日常交往中能够遵守合同约定,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桂林爱明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七)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廖应灿

注册资本:人民币710,000万元

住所:南宁市青秀区厢竹大道30号广西水利电业基地办公楼

主营业务:对扶贫移民、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农村生态建设、农业现代化建设、生态农业、农业产业化、农业园区基础设施投资开发、农业及相关中小企业、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户和其他农村组织及农业、林业、牧业、渔业的投资;水力发电业务;中小水电站投资开发、经营管理和技术改造、挖潜增容;电网建设及改造;发、供电工程施工安装;供水工程投资与经营管理;水利水电工程咨询服务;水电成套设备及物资供应;国内贸易;发、供电设备制造、维修;农产品加工;农机具维修;农业技术开发和技术转让;农业观光旅游;道路货物运输;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各类广告;农村产权交易。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2020年度(已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	2020年度
总资产	3,225,790.33	主营业务收入	1,069,792.05
净资产	547,400.00	净利润	12,598.74

2021年1–6月(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项目	2021年1–6月
总资产	3,466,815.00	主营业务收入	655,519.00
净资产	719,944.00	净利润	-1,360.00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76,813,8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7%,是公司实际控制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一)款所述的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

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国有企业,信誉有保障,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日常交往中能够遵守合同约定,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2021年度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与关联方新增发生的交易,主要是向以上关联方购买食糖、甘蔗种苗、农副产品,销售糖、纸、口罩等,提供管理顾问服务业务。交易过程均按照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参照市场价格执行,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上述关联交易均为日常生产经营的正常行为。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目的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业务为购买食糖、甘蔗种苗、农副产品,销售糖、纸、口罩等,提供管理顾问服务。交易遵循公平、互惠原则,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需要。

公司关联交易均按照自愿、公平、公正的原则与各关联方签订协议,并根据协议参照实际业务发生时的市场价格确定具体关联交易价格。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经营活动完全依靠自己所拥有的产销和供应体系,上述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已在董事会开会前对公司本次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进行了事前认可,同意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并在会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计划确定,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在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基础上进行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未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审批程序合规,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前取得了我们的事前认可。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第七届董事会2021年第

四次临时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7日

证券代码:000911 证券简称:南宁糖业 公告编号:2021-070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南宁绿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南宁绿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股权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19年,南宁振宁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将持有的南宁糖业23.70%的股权无偿划转至广西农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农投集团"),为保护上市公司利益,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南宁糖业")与南宁南糖产业并购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南糖基金")、南宁绿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宁绿华")、南宁绿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宁绿庆")在2017年已签订的《管理顾问服务协议书》的基础上签订了《管理顾问服务协议续签协议》,2019年底补充签定了《管理顾问服务协议补充协议》。

2021年7月14日,南糖基金经营期限届满,目前处于清算过程中,随着南糖基金清算结束,公司与南糖基金、南宁绿华、南宁绿庆四方签订的《管理顾问服务协议续签协议》及《管理顾问服务协议补充协议》将失效。

为履行广西农投集团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公司拟与南宁绿华及南宁绿庆分别签订《股权托管协议》,委托经营的期限为3年,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计算,托管费用合计为300万元/年。

广西农投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南宁绿华、南宁绿庆为农投集团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权托管事项构成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021年8月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南宁绿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南宁绿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股权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莫菲城先生、李宝会先生、苏兼香先生、黄丽燕女士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本次交易事前已经过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并出具了独立意见。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南宁绿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兰庆民

注册资本:人民币75,000万元

住所:南宁市青秀区古城路 10 号办公室

主营业务:对糖业、制糖项目的投资。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2020年度(已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	2020年度
总资产	132,685.06	主营业务收入	132,536.44
净资产	36,018.33	净利润	-3,407.32

2021年1–6月(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项目	2021年1–6月
总资产	87,917.58	主营业务收入	0.00
净资产	75,584.53	净利润	18.65

2、是否失信被执行人:经自查,未发现南宁绿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二)南宁绿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兰庆民

注册资本:人民币175,000万元

住所:南宁市青秀区古城路 10 号办公室

主营业务:对糖业、制糖项目的投资。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2020年度(已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	2020年度
总资产	178,772.39	主营业务收入	135,319.56
净资产	141,534.65	净利润	7,252.98

2021年1–6月(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项目	2021年1–6月
总资产	125,689.54	主营业务收入	0.00
净资产	125,185.92	净利润	0.00

2、是否失信被执行人:经自查,未发现南宁绿华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的主体:委托方为南宁绿华及南宁绿庆,受托方为南宁糖业。

(二)托管的标的:南宁绿华持有的广西博华食品有限公司70.49%股权、广西博宣食品有限公司70%股权、广西博爱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70%股权;南宁绿庆持有的广西博庆食品有限公司60%股权。

(三)托管期限:委托经营的期限为3年,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计算。

(四)交易对价:委托期限内,每一管理年度南宁绿华向南宁糖业支付的委托管理费用的金额为人民币150万元;委托期限内,每一管理年度南宁绿庆向南宁糖业支付的委托管理费用的金额为人民币150万元。南宁绿华及南宁绿庆每年12月31日前将该年度应承担的托管费用向南宁糖业支付完毕。

(五)托管事项及权限范围:

1、南宁糖业接受委托,根据协议约定受托管理全部委托股权,行使与委托股权相关的经营管理权,即行使与委托股权相关的除所有权、最终处置权和收益权之外的其他全部股东权利。

2、委托股权的日常股东权利由南宁糖业行使,但委托股权的所有权、最终处置权和收益权等仍由南宁绿华及南宁绿庆保留,委托股权所对应的损益由南宁绿华及南宁绿庆自行承担或享有。但基于协议宗旨,在协议有效期内,未经协议双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处置委托股权,不得在该等委托股权上为他人设置任何权利。

3、如委托资产业务和所在行业情况发生变化,在法律允许的前提下,委托方应本着有利于受托方的原则,对委托资产的托管安排及时进行优化和调整。

4、委托方对托管标的负有保证安全生产的主体责任,应配备满足监督检查需要的人员,定期或不定期组织相关人员对被托管企业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等实施监督检查,并督促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

(六)协议的生效: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公章后成立,并经南宁糖业内部决策审议通过后生效。

(七)违约责任:

1、委托方如未按本协议向南宁糖业支付本协议约定的受托管理费的,则除仍然应向南宁糖业支付未付的托管费外,每迟延一天,还应向南宁糖业按未付金额的0.01%支付违约金;超过60天仍然未全额支付的,则南宁糖业有权解除本协议。南宁糖业解除本协议的,则委托方除仍应向南宁糖业支付未付的托管费外,还应按每年托管费总额的5%向南宁糖业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南宁糖业的损失。

2、如因托管股权被他人主张权利或南宁糖业无法对受托股权行使管理权利,则南宁糖业不对此承担违约责任。

3、如委托方未按本协议约定予以南宁糖业优先认购委托股权的,则委托方应按该股权价值的5%向南宁糖业予以赔偿。

4、协议任何一方未按本协议之规定履行其义务,给他方造成实际损失的,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的实际经济损失。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交易系公司为解决与关联方南宁绿华及南宁绿庆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而采取的有效措施,有利于保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交易不涉及股权转让,不影响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仅对托管标的公司进行管理并收取管理费,公司不享有对标的公司经营收益权,也不承担任何经营风险。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运营、财务状况和经营结果形成不利影响。

五、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1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与南宁绿华、南宁绿庆已累计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约为0万元人民币。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解决同业竞争问题,有利于保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独立运营、财务状况和经营结果形成不利影响。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关于与关联方南宁绿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南宁绿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股权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认真审阅了公司与关联方南宁绿华及南宁绿庆分别签署的股权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相关资料,本次交易事项遵循各方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交易价格合理公允,没有发现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我们同意将《关于与关联方南宁绿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南宁绿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股权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

2、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关于与关联方南宁绿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南宁绿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股权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与关联方南宁绿华及南宁绿庆分别签署的股权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关联交易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依法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同意第七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的《关于与关联方南宁绿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南宁绿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股权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7日

证券代码:000911 证券简称:南宁糖业 公告编号:2021-071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原股东代表监事梁雄先生于2021年7月19日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职务,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会主席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4)。

经公司第一大股东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并经公司2021年8月6日召开的第七届监事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公司监事会提名吴浅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7日

附: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监事候选人简历

吴浅:男,1981年4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2004年7月江苏大学本科毕业,2008年7月广西民族大学硕士毕业。主要工作经历:2008年7月至2016年11月在广西商务厅工作,任广西商务厅企改办副主任等职务;2016年12月至2017年8月,在广西宏桂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作,任法律规章科副科长(正科级);2017年8月至2021年3月,在广西宏桂集团汇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工作,任风控法务部总经理;2020年7月至2021年3月,任广西宏桂集团汇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2021年3月,在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工作,任法律合规部副部长。

吴浅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外,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确认,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吴浅先生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911 证券简称:南宁糖业 公告编号:2021-072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8月26日(星期四)下午14:5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8月26日(星期四)。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8月2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8月26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年8月23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于股权登记日2021年8月2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关于接受南糖产业并购基金(有限合伙)清算分配债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与关联方南宁绿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南宁绿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股权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公司关联方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南宁振宁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需回避表决。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西南宁市青秀区厢竹大道30号公司总部会议室。

公司将于2021年8月26日(星期四)就本次股东大会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审议事项
1.00	关于接受南糖产业并购基金(有限合伙)清算分配债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0	关于拟开展白砂糖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3.00	关于公司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00	关于与关联方南宁绿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南宁绿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股权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的相关内容详见2021年8月7日分别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三、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接受南糖产业并购基金(有限合伙)清算分配债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拟开展白砂糖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4.00	关于与关联方南宁绿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南宁绿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股权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5.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以提案均为非累计投票提案,按非累计投票提案进行表决。

四、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出席会议;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3、拟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可在登记时间内到本公司证券部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件应注明"拟参加股东大会"字样,并请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和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参加股东大会时请出示相关证件的原件。

未在登记日办理登记手续的股东也可以参加现场股东大会。

(二)登记时间:2021年8月24日上午8:30至11:00,下午14:30至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四)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771–4914317 传真:0771–4910755

联系人:余锐鸿先生、万倩女士

地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厢竹大道30号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编:530023

其他事项: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请各位董事审议本议案。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7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911"。投票简称为"南糖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8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8月26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8月26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单位)出席2021年8月26日召开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上按照以下投票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接受南糖产业并购基金(有限合伙)清算分配债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拟开展白砂糖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4.00	关于与关联方南宁绿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南宁绿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股权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5.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请在表决意见的"同意"、"反对"、"弃权"项下,用"√"标明表决意见。)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持股数:

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注:本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及重新打印件均有效)